

闹元宵

又到元宵佳节，人们常爱用“闹”字来形容这一天庆祝活动的盛况。

“火树银花合，星桥铁锁开。暗尘随马去，明月逐人来。游伎皆秣李，行歌尽落梅。”呈现的是唐代京都洛阳当年皓月高悬，灯月交辉，游人熙攘，热闹非凡的元宵场景。

闹灯火，是元宵节的主体。点彩灯，游花灯。“满城灯市荡春烟，宝月沉沉隔海天。”李商隐形容当年的西安“月色灯山满帝都，香车宝盖隘通衢。”张祜则说“千门开锁万灯明，正月中旬动帝京。”记得小时候，这天城里到处张灯结彩，悬挂各式各样的灯。在乡村，小孩子一到夜晚就成群结队，提着梅花灯、鲤鱼灯、宫灯等沿着小巷游走，玩得很开心。是的，在这良宵“谁家见月能闲坐，何处闻灯不看来”。苏东坡诗云：“灯火家家有，笙歌处处楼。”辛弃疾也有“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词句，将元宵观灯赏灯的热闹景象描写得淋漓尽致。“有灯无月不娱人，有月无灯不算春。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江南才子唐伯虎诗中说出了灯与月相映成趣、相得益彰的微妙关系。俗话说：云盖中秋月，雨淋元宵灯。好在出现这种情况的几率不多，绚丽多彩的元宵灯火总是将大地点缀得五颜六色，光彩夺目，绝少“不娱人”。

从前，在闽南、潮汕一带，人们把灯看作是人丁兴旺的好兆头。因为闽南语灯与丁



同音，每逢元宵夜要点灯笼到庙宇祈求来年添丁，久而久之成了当地一种习俗。

随着技术的发展，花灯的工艺越来越先进，花式品种越来越多，越来越美观。有“天下第一灯”美誉的四川自贡灯饰名扬海内外，自古以来每年为元宵、中秋闹灯火贡献良多。

猜灯谜，是元宵节“闹”的另一重头戏，

也是迄今传承最好的群体文化活动。据史料记载，古时每逢“元宵佳节，帝城不夜，春宵赏灯之会，百姓杂陈，诗谜书于灯，映于烛，列于通衢，任人猜度”，所以叫“猜灯谜”或“打灯谜”。据说有一年元宵节，苏轼邀王安石一起赏月，几杯下肚后，苏开口：我出个灯谜：“画时圆，写是方，冬时短，夏时长。”王想想，笑着说知道谜底了。苏对王说：“你也

要出个灯谜，你的谜底与我的谜底必须是同一个答案。”王稍加思索出了谜面：“东海有条鱼，无头亦无尾，抽掉脊梁骨，便是此谜底。”苏听后，笑答这还不容易，“日”字是也。一时传为佳话。

吃元宵，是闹元宵不可或缺的一个内容。从宋代开始，元宵(汤圆)已作为元宵节应时美食，取其团团圆圆之意。“今夕知何夕？团圆事事同。汤官寻旧味，灶婢诧新功。星灿乌云裹，珠浮浊水中。岁时编杂咏，附此说家风。”南宋周必大这首《元宵煮浮圆子》是中国最早描写吃元宵(汤圆)的诗，将煮汤圆描绘得有声有色，抒发了古今月圆人圆的共同期盼，寄望着多少游子怀乡思亲的情怀！

元宵节往往和男女间的爱情联系在一起。欧阳修的《生查子·元夕》“去年元夜时，花市灯如昼。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今年元夜时，月与灯依旧。不见去年人，泪湿春衫袖。”抒写了情人相思之苦；知名传统潮剧《陈三五娘》，演绎了男女主人公元宵赏花灯相遇相爱的动人故事；京剧电视剧《乐昌公主》，描述了南朝陈国乐昌公主与画师徐德言元宵夜破镜重圆的忠贞爱情。也许是基于这些故事，现今，约定俗成，元宵节也成为中国民间的“情人节”。

“闹”，令元宵节带有浓浓的热情、欢乐气氛；“情人节”则给节日添上一笔温馨、浪漫的色彩。骏 骋



战“疫”中的宣誓 (外一首)

在抗击新型冠状病毒
救治患者的前沿阵地
一群群胸戴党徽的白衣天使
面对鲜红的党旗
郑重举起右拳
齐刷刷庄严宣誓

闪光的誓词
彰显共产党人的志气
擦亮了他们的初心
化作战胜疫魔的强大动力
誓词引领他们逆险而行
胸中鼓起昂扬斗志
与凶恶的疫魔赛跑
争分夺秒将患者精心医治
夜日继日坚守在
这场没有硝烟的战“疫”
把对亲人的思念
深深埋在心底
疫魔不彻底消灭
他们战斗不息

哦 声声铿锵的誓言
在阻击疫魔战场响起
凝聚众志成城
注定打赢灭亡疫魔的胜利……

春意
蔡同伟

迎春花开山岭
爆出灿灿景致
嫩芽拱出地皮
媚眼闪亮惊喜
山溪脱去冰衣
蹦蹦跳跳嬉戏
河柳照着镜子
梳理柔软发丝
阳雀站在枝头
叽叽啾啾翠啼
麦苗沐浴清风
焕发碧绿生机
我信步阡陌
醉饮盎然春意……

(上接第30版)荀况就发出过“人定胜天”的豪言壮语。在西方，人类中心的哲学观得到了系统的发展，古希腊的普罗泰格拉曾宣告“人是万物的尺度”。亚里士多德则认定：“自然系为了人类才生有一切动物日”莎士比亚把人赞颂为“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这种“人类中心主义”的思想观念的出现有其合理的社会历史基础，这种对人的力量的高扬，是对人依恋自然的历史陈迹的否定，它确实激励过人类在改造自然的斗争中迸发出伟大的激情和力量，有力地推动了人类社会的进步但是，合理性不是永恒的东西，随着科技水平的不断提高，人的本质力量不断的强大，并且达到了人类自身难以控制的地步，于是类似20世纪两次世界大战那样的空前浩劫就发生了，工具理性世界观与主客两分的思维方式的极限性也就暴露无遗了一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许多有识之士发出他们的呼吁，大卫·雷·格里芬就这样说过：“后世公民将成长为具有生态意识的人，在这种意识中，一切事物的价值都将得到尊重，一切事物的相互关系都将受到重视。我们必须轻轻地走过这个世界，仅仅使用我们必须使用的东西，为我们的邻居和后代保持生态的平衡，这些意识将成为常识”这种从人类中心主义的价值观念向生态中心主义的价值观念的转变，是人类思想观念的又一次自我否定，这是一次否定之否定。这种观念的根本转变应该成为人类对待大自然的基本思想，我们中国人也一定要按照这一崭新的思想观念来认识食用野味的问题。

至于在具体的措施上，最简单的方法当然是一概拒绝。在今天人类的科技水平和生产能力已经完全能够提供足够的食物的时候，那些食用的安全性还没有得到充分保证的食品，或者说那些传统意义上还没有进入食物谱系的野生动物，像我们在上面提到过的穿山甲、蛇类、果子狸等，就必须拒绝食用。如果这样的态度显得过于生硬的话，那么，我们可以后退一步，稍稍放松对于食用野生动物的限制。但是，这种放松必须设定一个底线，这就是：那些并非传统食物的野生动物，尤其是珍稀动物，必须经过科学研究得到确切的证实，适度的捕杀肯定不会导致这一物种的灭绝，动物自身的繁殖能力或者说它们适应环境的能力，已经能够保证种群的存在和发展，才可以在经过有关部门准许之后，在有限的时间内可以成为捕杀对象儿这就是说，人的科学研究的水平已经发展到足以保证这类野生动物的种群的延续，那么，这样的野味才可以让人食用这第一个前提是从保护动物的角度提出来的基本要求。另一个前提则是从人的生命的安全提出来的。这就是食用那些比较罕见的野生动物，必须经过严格的科学检验，以确保不会对人体产生较为严重的危害，这就是说，只能在真正消除了野生动物对人的生命可能造成的隐患之后，才能让它进入食用的范围否则的话，某些至今尚未被人认识的野生动物的危害性，确实有可能对人类生命带来严重的危害。果子狸跟

“非典”病毒无法摆脱的干系，使它在今年再次遭受到近乎毁灭性的打击，其实，始作俑者完全是人类自身。对人为口福享受盲目乱吃野味的做法，至今仍缺乏必要的法规去加以限制，其实这是对

人的生命的不负责任。从保护动物和保护人的生命的安全出发提出来的两个食用野味的尺度，看起来十分简单，但真正实行起来却相当困难，诸如技术的、经济的、社会的各种制约，有可能使这些措施在某些环节上出现漏洞，那就最终会造成这样一种情况：不是动物本身陷入濒临灭绝的危险之中，就是人类生命因为某些人追求口味的享受而受到意外的伤害甚至对社会造成严重的威胁。所以，对于这个本来已经十分理性的尺度，怎样用科学的态度加以落实，确实是一件必须认真对待的事情。

对于野生动物，社会上可能会有一些自认为勇敢的人，他们为了获得感官的享受，甚至甘愿冒着生命危险而孤注一掷，就像日本人舍命食河豚一样，这种举动跟那些瘾君子有些类似。对于这种人，首先必须指出，那些可能带有病毒会危害人类生命的野味，个人的感官享受有时会造成全人类的灾难，原本属于个人无关紧要的行为，有可能导致自己和他人毁灭。只要是一个正常的人，无论是从责任感上来说，还是从良知上来说，这样的后果都是无法承担的，因此这种“勇敢”者的盲目行为，比起食河豚和吸毒的后果来显得更莽撞更无知，危害更大，性质更恶劣。对于这种人，唯一有效的办法，通过法律的强制手段加以严厉的制止。

当然，如果人类社会的科技水平和生产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当我们能够使各种野生动物在自然环境中获得人工培育那样生存条件和种群的繁衍得到有效的控制，当我们的医疗水平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制服各种对人的身体有害的细菌、病毒的时候，野味的食用也就到了完全放开的时候，谁喜欢吃什么就吃什么，这使人类在食物资源上已经获得了完全的自由。到那时，或许全部由人工合成的食品可以比生猛海鲜更加美味可口，人自身的造物可以取代野生动物成为口味享受的对象，那么，关于野味对于人的诱惑与危险的话题，就完全可以